

新政发〔2023〕8号

##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洲区加快推进气象事业 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凤凰镇人民政府，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研究，现将《新洲区加快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1日

# 新洲区加快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湖北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鄂政发〔2023〕9号)以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城市气象保障服务工作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武政办〔2022〕21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战略定位,以提供高质量气象服务为目标,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努力构建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全方位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为新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本建成“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特色鲜明、保障有力”的气象保障业务和服务体系。灾害性天气监测率

达到 80% 以上,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达到 87% 以上,暴雨预警准确率达到 88% 以上,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达到 90 分以上,气象综合实力位居全市前列。到 2035 年,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基本实现,气象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深度融合,气象协同发展机制更加完善。布局科学的监测系统更加精密,无缝隙、全覆盖的预报系统更加精准,气象服务防灾减灾、生态文明、乡村振兴、重大活动等能力大幅增强,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迈上新台阶,气象综合实力全市领先。

## 二、主要任务

### (一)加快推进气象基础能力建设

1. 建设精密气象监测系统。优化和健全综合气象观测体系,形成融合互补、点线面结合、布局科学的现代综合气象观测网,实施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在气象灾害敏感区、易发区和高影响区,建成多尺度、无缝隙、全覆盖的气象灾害综合监测网。完成新洲国家气象观测站升级改造建设任务,实施区域自动气象站标准化改造,实现六要素基础气象观测全覆盖。全区自动气象站点平均间距不超过 7KM,气象灾害敏感区达到 3~5KM。完善农业、生态、港口、旅游等专业气象观测网建设。科学布设地基遥感垂直廓线观测系统和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系统,提升强对流天气的监测预警能力。(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教育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园林和林业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镇)

2. 构建精准预报预警系统。发展分类强对流天气识别、追踪及预警技术,实现短时强降雨、雷暴大风、冰雹和龙卷风等强对流天气临近预报分钟级动态更新。提升分灾种、分区域、分时段、分强度、分影响的极端天气精准预报能力,提高短时临近、短中期的预报预测准确率,全面构建无缝隙、全覆盖、智能化的精准预报体系。实现空间分辨率达公里级、重点区域达百米级,时间分辨率达到小时级、重点区域达到分钟级的精细化气象风险预报预警。(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管理局)

3. 打造精细气象服务系统。充分依托数字政府系统资源,夯实气象服务基础支撑,构建“云+端”气象服务新业态。加强气象服务核心技术研发,发展基于场景、基于影响的气象服务技术,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精细化气象服务产品。加强数据共享,协同开发智慧气象服务系统,在区应急指挥平台、区防汛抗旱指挥平台实现气象监测信息实时显示。加强农村气象灾害高风险地区监测预警服务能力建设,推进气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大数据中心)

## (二) 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4. 充分发挥气象预警信息的先导作用。加强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精准靶向发布,实现红色预警信号向重点服务对象自动“叫应”。建立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应急联动机制和社会响

应机制,提高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气象保障服务能力。优化预警信息发布绿色通道,优化“多员合一”的信息员队伍,融入社区网格化管理体系,推动建立指定区域、特定人群精准靶向、按需对点快速发布机制和全社会参与传播机制。建立重大气象灾害停工停课停业停运安全转移等应急响应机制。健全政府主导的气象信息社会再传播机制,建立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制度,提高气象信息传播的时效和质量。(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教育局、区住建局、区融媒体中心,各街镇)

5. 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应对能力。加强气象灾害风险管理,开展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成果应用,发展气象灾害影响预报和风险预警业务。加强街镇气象灾害防御设施建设,将气象防灾减灾纳入街镇等基层网格化管理,明确街镇、社区、村组等基层组织的气象灾害防御职责,建立起完善有效的工作联动机制。加强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设施建设,增强公共媒体气象服务信息传播力度,统筹城乡广播、显示屏、大喇叭等装置和公共新媒体服务平台资源,进一步扩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覆盖面,保障及时性。加强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知识科普宣传和教育培训。着力推进创建气象防灾减灾示范街镇、防灾减灾示范村(社区)。加强气象科普场所建设,建立云上气象科普馆。在有条件的街镇、社区建设气象科普画廊、科普橱窗、科普活动室、宣传栏。(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教育局、区融媒体中心,区科协,各街镇)

6. 提升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坚持人工影响天气基础性、公益性定位,落实安全监管职责,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机制。优化标准化站点作业站网布局,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升级改造和作业点标准化建设。提高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水平,加强气象抗旱、森林防火、改善空气质量服务,建设人工影响天气精细化作业指挥决策系统。推进装备自动化、作业标准化、监管信息化建设,建立气象、公安、应急等部门联合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建设融合气象、空域管理信息的人工影响天气一体化业务系统,建成统一指挥、统筹布局、协同作业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作业体系。完善作业人员职业保障制度,建设高水平专业作业队伍。(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人社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园林和林业局)

### (三)提升气象科技创新能力

7. 加强气象科技项目开发和应用。积极申报省、市科技项目,将气象科技攻关项目纳入区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予以重点支持,聚焦气象高质量发展重点领域及关键技术,鼓励在防灾减灾、生态、农业、人工影响天气等方面实施科研攻关,促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气象融合创新,形成具有新洲特色的气象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模式。(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科经局、区大数据中心)

8. 构建气象科技协同创新机制。加强“+气象”科研合作,推

动气象与应急、农业、水利、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交通等行业协同创新。建立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机制,推动气象重点领域项目、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完善气象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和创新激励机制。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解决制约气象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难题。(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科经局、区大数据中心、区应急管理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教育局)

#### (四)提升气象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能力

9. 加强气象为乡村振兴服务。建设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农村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相适应的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结合全区农业产业布局,在特色农产品、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配套建设农业气象观测站,为主要农作物提供全生产链气象服务。强化智能业务平台科技支撑,深入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开展精细化农业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建立粮食作物和特色作物长势、农业气象灾害遥感监测业务技术与产品体系,提升农业生产提质增效和防灾减灾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充分挖掘新洲好气候资源,尝试创建“李集香葱”“旧街白茶”“徐古蘑菇”“三店瓜蒌”等特色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打造“气候好产品”系列气候标志品牌。发展“农业气象+保险”服务,开展果业、茶叶、水产业等领域气象保险指数服务。利用“互联网+气象”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多样、精准的气象服务信息。(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财政局、区科经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大数据中心,各街镇)

10. 加强气象为防汛排涝服务。参与水务、应急部门联合会商研判、信息共享、汛期值守、水情勘查、调度参谋,开展重要湖库、中小河流暴雨洪涝气象风险预警服务,提高预警的及时性和准确率,建立、应用重要湖库水位监测、预报模型,为新洲防洪排涝提供技术支撑。开展举水、倒水、沙河上游雨情监测预测和本地强降水过程预报。加强城市渍涝风险预警和防洪排涝技术支撑。开展暴雨强度公式修制和雨型分析并加强应用指导,为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设计提供科学依据。(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住建局)

11. 加强气象为交通安全保畅服务。完善与新洲城市道路、公共交通等单位的联动合作,建立恶劣天气交通应急处置流程。发展城市交通风险预警和影响预报专业服务。针对境内高速通道,开展大雾和大风监测预警服务。提高新洲长江港口自动气象站布局密度,加强长江航运气象保障服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交通大队)

12. 加强气象为人民美好生活服务。着力提升公众气象服务能力,围绕人民群众“衣食住行、健康教育、旅游休闲”等多元化个性化需求,创新气象服务模式,优化服务产品供给。将公共气象服务纳入区政府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开展精细化气象服务,提高城市气象智能观测、灾害风险智能感知和预警能力。建设智慧气象工程,建立气象服务产品智能加工制作业务平台,发展微信、客户端等网络定制服务,探索基于场景的智慧气象服务,实现气象服务产

品全媒体快速推送。完善重大活动气象服务流程,为重大会议、体育赛事、文化活动等活动提供精细化、跟进式定制气象服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城管执法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融媒体中心)

13. 加强气象为全域旅游服务。积极推动气象资源赋能文旅产业,开展个性化、特色化、定制化的旅游气象服务。充分发挥气象监测数据优势,重点对武汉紫薇都市田园、风娃古寨、涨渡湖湿地森林公园、香草伊甸园等旅游景区内各气象要素开展指标性研究评估,评估气象要素对不同景区的影响力,为景区气象要素监测提供分析评估服务,为游客旅游舒适度提供定制化服务。探索推进旅游气象服务地图、天气景观和物候景观预报等服务,结合天气气象景观打造气象景观营地。(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 (五)提升气象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能力

14.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气象服务保障。在涨渡湖湿地公园、将军山森林公园、道观河水库等重要林(湖)区建立生态气象站,提高生态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和评估能力,开展休闲、宜居、康养等生态气候资源评估,推进“中国天然氧吧”国家气候标志的创建。提升空气质量预报和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准确度,建立健全高效、畅通的重污染天气数据共享、联合会商和预警信息联合发布机制,强化大气污染物协同控制、区域协同治理、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建设、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等气象服务,助力打赢大气污

染防治攻坚战。（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园林和林业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15. 强化应对气候变化科技支撑。开展气候变化对粮食安全、水安全、生态安全、交通安全、能源安全等影响评估。建立完善以城镇化气候效应、区域大气污染治理、流域生态环境、脆弱区保护等为重点领域的气候容量和气候质量监测评估业务，服务新洲高质量发展。着力增强农业生产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农业抗御自然风险能力、农业气象灾害应对能力等防范体系建设。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为通风廊道规划、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设等提供气象服务。以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需求为牵引，推进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开发利用气象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提升风能、太阳能的资源探测、资源评价、宏观选址、发电功率预测和灾害预警等服务能力。适时开展碳监测、碳源碳汇影响评估，为新洲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供气象科技支撑。（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改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农业农村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建立健全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机制。做好与新洲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有效衔接。合理规划相关气象工程建设，确保方案的系统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各部门要按照责任分工，扎实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落地。（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各相关部门和单位）

(二)加强投入保障。进一步落实气象双重计划财务体制,把支持气象高质量发展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稳定气象事业发展财政投入,保障气象重点工程顺利实施。强化气象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提高投资效益。按政策做好气象部门干部职工、科技人才有关地方待遇保障,加大气象基本建设投资、设备迭代升级和运行维护等财政经费保障。(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气象局)

(三)加强队伍建设。加大高层次气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对符合条件的气象人才给予政策倾斜。强化基层人才队伍建设,打造高水平的专业化气象人才队伍。(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气象局)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检察院。

---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1日印发

---